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6月28日至2025年09月27日止。

第 84824737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4月21日

商 标



申请 人 於荣华

地 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燕岭路325号

代理机构 天津梦知网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5类：补药；净化剂；维生素制剂；中药材；医用营养品；人用药；营养补充剂；药枕；医用药物；抗菌剂